

股票代码：002143

股票简称：*ST印纪

编号：2019—062

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19 年 9 月 6 日至 9 月 9 日连续 2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ST 证券)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异常，于 2019 年 9 月 6 日至 9 月 9 日连续 2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除本公告第二条之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五）（六）条外，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除本公告第二条之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五）（六）条相关信息外，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因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银行账户被冻结已影响公司日常业务收支，该事项已构成《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 11 月修订)》第 13.3.1 条所述“公司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的情形；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债务违约、业务大幅下滑及业务人员流失等情况已构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受到严重影响

响且预计在三个月以内不能恢复正常”的情形。公司股票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4日披露的《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5）。

（四）公司2018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公司年审机构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该事项构成《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3.2.1条第四款所述“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的情形，公司股票于2019年4月30日起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如果公司2019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仍被年度审计机构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自2019年年度报告公告之日起被实施停牌，并存在被暂停上市的风险。若股票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报告显示公司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面临被强制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公司于9月6日披露《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五次风险提示公告》（2019-058），北京丰和昊远广告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丰和昊远公司）以被申请人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对丰和昊远公司负有到期债务但缺乏清偿能力为由向法院申请进行破产清算。公司是否进入破产程序尚具有重大不确定性。如不能顺利实施破产和解或破产重整，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经公司自查，并且书面问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于9月6日披露《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五次风险提示公告》（2019-058），公司收到北京丰和昊远广告有限责任公司以本公司无法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为由，向四川省遂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遂宁中院”）对本公司提出的破产清算申请，本公司现已于2019年9月2日收到遂宁中院送达的（2019）川09破申02号通知书。

同时公司已收到原实际控制人肖文革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印纪华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印纪华城”）、印纪时代（天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印纪时代”）、公司董事长吴冰女士、监事会主席张彬先生于2019年9月1日分别签署的股份不可撤销托管协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

证券法》规定，此次变动属于会对上市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公司管理层正在与相关债权人积极协商解决债务违约相关事项，目前公司已收到中国民生银行 2019 年 9 月 4 日出具的债务和解意向函，同意公司申请破产和解，同意公司在破产和解中通过多种方式清偿债务。

（七）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所有信息均以本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9 月 10 日